

肆 · 三大主題展區

1. 精緻草花區 / 種苗改良繁殖場

2016年11月5日至12月4日止，為期30天的新社花海活動，為配合活動期間展現最亮麗繽紛花海，本次精緻草花區選用較以往不同的草花，如小天使、小百日草、青箱、火燄雞冠花及較少見的淡黃色波斯菊等，以凸顯亮麗顏色。同時配合精緻草花區後方約0.7公頃的撒播景觀綠肥區的蕎麥，以塑造數大便是美及白澄澄亮麗的景觀。

圖 - 白澄澄亮麗的蕎麥花海



圖 - 木框花台向日葵品種展示



圖 - 「日日迎新」精緻草花區





今年精緻草花區的設計面積約 1 公頃的區域上，主題為「日日迎新」是以向日葵為主軸，區域內用木框花台展示約 40 個大小、顏色與花形等各異的向日葵品種，外圍配搭撒播的波斯菊等，營造出百花齊放之景色，核心部份之花卉區有一串紅、雞冠花、鼠尾草、萬壽菊、千日紅及五彩石竹等近 20 種草花，共計約 15 餘萬苗，讓參訪民眾更能貼近繽紛亮麗的景觀中，使遊客流連忘返。另外為了讓遊客認識植株高度較高的一、二年生草花植物，在今年精緻草花區種植有青葙、紅藜、雁來紅、醉蝶花及火燄雞冠花等，利用植株高低層次與花色，以生動的圖形配置，展現出陽光、活潑的氣息，讓人賞心悅目。

今年展出 40 個大小、顏色與花形等各異的向日葵品種，深受遊客們喜愛，植株高高低低的形態，配合各品種花色及名稱，讓遊客們了解除了以往新社花海撒播的綠肥型向日葵品種外，還可認識更多不一樣向日葵品種。



圖 - 淡黃色波斯菊



圖 - 紫色鼠尾草



圖 - 雞冠花



圖 - 火焰雞冠花



圖 - 向日葵





2. 美食行銷區 /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

活動宗旨

為宣傳推廣臺中市道地的美食，特別結合 2016 年新社花海活動，邀請本市優質美食業者共襄盛舉，除有隱藏在傳統市場的美味小吃外，亦有各式的創意料理，充分滿足不同年齡層民眾的味蕾，讓活動期間參與的全國民眾在欣賞新社花海美景的同時，亦能體驗大臺中美食的幸福滋味。

展區規劃

展售攤位數量：168 攤。

展售期間：2016 年 11 月 5 日 (六)-12 月 4 日 (日)

展售時間：每日 10：00 ~ 17：00

提供攤商設施：帳篷、單位牌、背板、桌椅、桌巾、燈具、110V 電力。

展區規劃：除攤位區、視覺入口意象外，規劃餐飲服務區，備有餐桌、座椅、垃圾桶等設施，可同時容納 1,500 人品嚐美食之休憩區域，並有專人維護環境整潔。

展區人員配置：服務台 2~3 人，負責管理展區各項事務，清潔人員非假日 26 人，假日則為 30 人；日間保全 3 人及夜間保全 2 人。

攤位招商

攤商報名：本次花海招商資訊於市府及經發局網站公告，受理報名期間為 9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，總計報名者有 288 人。

攤商甄選：甄選過程分為兩階段，第一階段針對報名表件填寫之完整度、附件齊全度、資料真實度等項進行初審作業，其中有設籍外縣市、重複報名（夫妻、父子、父女、兄弟姐妹…）等情形者先予剔除。第二階段則依整體形象、產品食安認證、產品保險、市場接受度、獲獎紀錄、弱勢及整體產品品項等項，予以審核評分，按分數擇優錄取。

參展費用：攤位使用費：30,000 元；保證金：10,000 元（設攤期間依管理規範有違規情形者，自保證金扣除。無違規情形者，全額無息退還）。

攤商管理規範

每位報名者參與評選時，須填寫「報名表」及「切結書」等文件。報名表填寫主推產品及各銷售產品之單價，作為活動期間稽查依據，並讓攤商切結同意遵守「攤商管理規範」，若有違反相關規定之情形，願意接受相關懲處及扣繳保證金，當保證金全數扣繳完，即取消設攤資格。



活動期間攤商管制措施

營業稽查：開幕當日即進行逐攤核對名冊，清查是否為親自經營及是否依報名表所列產品販售，經確認後，逐攤拍照存證，爾後每日由規劃廠商拍照並管控各攤商營業方面變化，倘有違規情事立即進行要求攤商改善，仍不改善者即扣除保證金，以杜絕不法及破壞會場秩序之情事。活動結束後製作所有攤商設攤紀錄，違規遭扣保證金者，未來相關設攤活動列為拒絕受理報名對象。

衛生稽查：每日監督攤商應穿戴營業服儀，如口罩、帽子及圍裙等，另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稽查科不定時派員稽查攤商衛生條件、營業用油等，為消費者飲食安全進行把關。

營業用油更換與回收：開幕當日即逐攤清查、紀錄攤商用油品牌，另每日要求攤商自行登載油品更換日期，並列入查核項目，另現場設有「廢油貯存筒」供攤商使用。

攤商獎勵：針對花海期間表現優異者前3名攤商，給予獎金第一名30,000元、第二名20,000元、第三名10,000元。前項獎勵係依每日考核累積成果，擇優於活動結束後頒予獎金。

活動效益分析

攤位區：本次活動統計所有攤商一個月下來的營業所得約9,500萬元。

流動攤販稽查：為維護2016年度新社花海會場內交通、環境及參觀民眾進出秩序，加強流動攤販管制，特別成立流動攤販聯合稽查小組，該小組成員平日有5名（經發局2名、警察局2名、種苗場1名），假日則增至7名（經發局4名、警察局2名、種苗場1名），專門負責外來攤販的勸導與告發，總計活動期間驅離攤販384件，並開立告發單6件、勸導單27件。



3. 農特產品行銷區 /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為行銷臺中市優質農特產品，臺中市政府農業局於 2016 年新社花海節活動規劃設置「臺中市農特產品行銷區」，並同時宣傳「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」，活動規劃以「繽紛」、「歡樂」、「花現臺中」為主軸，期間設置臺中市各區生產之優質安全蔬果、花卉及加工品等農特產品展攤 100 攤，銷售額計 25,929,262 元，另設置臺中市農村酒莊行銷區攤位共計 5 攤，銷售額計 1,228,540 元，30 天活動累計農特產品銷售額共計 27,157,802 元，有效協助當季農特產品行銷，透過展售活動，讓消費者與農友面對面交流，除了能了解農作物的栽培過程，也能夠建立農友直銷的管道並拓展行銷通路，替本市農業帶來可觀經濟效益，同時讓參觀民眾有看、有吃又有玩，並透過親身體驗、欣賞過程，感受臺中農業之美，發揮「吃在地、食當季」精神。



